



不忍问归期

□ 青衫

说实话我不愿过年,飞逝的时光里,一步步、一年年就把自己走老了,脸上的皱纹和头上渐渐显现的白发,令我徒生淡淡的悲伤。可是不管我愿不愿意过,年,就在那里等着我!

春节归家,永远是不变的选择。一想到春节要回家了,即刻就冲淡了心里那淡淡的悲伤,十八个小时的旅程也成了弹指一挥间。

家乡是一个很美的小镇,是真正的“自然村”。天空清澈,乡亲们淳朴,它没有大都市的繁华,也没有名城古迹的厚重,小得仿佛站在这头吆喝一声,另一头的人就听得清清楚楚。我从十九岁离开它,习惯了外面世界的繁华与浮躁,经历了人情冷暖,“美不美故乡水,亲不亲故乡人”的感慨愈发强烈。在我的灵魂深处,不管我离开多久,这里是我永

远的家,天大地大,家是永远的牵挂。

向往时尚的年轻人,陆陆续续都走出了小镇,有的甚至把家安在了异乡。我的家里,有白发高堂,有相亲相爱的兄弟姐妹,他们和我一样爱着小镇。姐姐曾经说过:城里的房子像囚笼,压抑,哪里能赶得上咱家好,宽敞的院落,鸡鸣犬吠,充满了活色生香的世俗烟火气。

姐姐比我有福气,在离小镇不远的城里工作生活,厌倦了,烦躁了,就回到老家“休养生息”。记得一位大腕儿也说过类似的话:“每当我浮躁到不知道自己是谁的时候,就回农村老家看看,住几天,朴实的乡亲从不把我当大腕儿对待,他们喊我的小名,戏谑我曾经的糗事,我也仿佛一下子就接了地气儿,知道自己该怎么做了,还有什么比这种情愫更美?”

走在街面上,我随手拍下调皮的云朵传到微博、微信上,有朋友马上回复我:好好清新清新的地方!一路走一路拍,拍到了村口,拍到了家门,拍到了父母苍老、喜悦的容颜,拍到了家里满满的年货,拍到了那幅红红的“福”字,拍到了高高挑起的灯笼!

最温馨的一刻还是从进门家门开始的,拉起母亲粗粝的手,迎着父亲关切的目光,心随之安宁,恍惚中有一种错觉,仿佛自己从未离开。

家里的年货堆成了小山,母亲还是要在第二天拉着我来集市。我依偎着母亲,一路走一路聊,遇到熟人,母亲忙不迭地打着招呼,必定不忘“介绍”身边的我:这是我女儿,过年了回来看看我。然后美滋滋地等着别人夸我漂亮、孝顺、懂事。

等到原路返回的时候,我发现母亲什么年货都没买,往

手里只有几头蒜、一块姜、一把葱。我瞬间明白了,母亲不是采购年货,而是把我当成珍藏的宝贝展示给乡亲,不是虚荣,是自豪和满足。

再美的相聚也有离别的那一刻。多年来母亲从不问我的归期,而我更是“难以启齿”,仿佛说出来就没有了想象的空间,就该掰着手指数日子了。

那日我艰难地告诉母亲,后天就要回程了,说完眼泪不争气地滚落下来。母亲不多说,只是接下来的日子里又开始了新一轮的忙活:肉肠装袋,新鲜的菜打包好,当年打的黑芝麻满满地装上好几斤,早已绣好的一摞鞋垫够我用三年。

这一切忽然让我感觉到,春节是一种神圣的仪式,经过千百年来岁月的洗礼和深厚的文化积淀,是所有中华儿女心中不可或缺的情谊绳,惟愿千年不断!

归来

□ 草予

故乡小名小姓,是个小地方。可儿不嫌母,再小的地方,也有一群人挂牵。每年将近年关,人都回来了,回到这个小地方,像远飞的风筝,被一点点收紧线,全都回到了出发的地方。这群人是被春风带走的,现在又被年喊了回来。

可以说,故乡人的年,是没个准日子的。各家各户的年,从最后一个归人推门而入,就算开始了。

我家是挨着车站的。站在门前,眼见拉箱提包的人,一拨拨下了车,有人抬头看天,是阔别又逢的打量;有人被人早早迎上去,接包接物,寒暄的有,沉默的也有;有人东张西望,目光搜索,大抵还得找车换乘……

这些车,从县城发来,绕山过水,才停了下来。

这是一条不太好走的路。非是路不好,沥青柏油路,如黑飘带一样洒逸灵动。正是这洒逸灵动,才不好走。山高水低,路得迂就,屋拦房阻,路也得迂就,于是,弯来绕去,爬高上低。车上人挨挨挤挤,在蛇曲的路上,左倒右歪,前俯后仰。脚边、怀中、手里,随身的新物旧物也挤挤挨挨。

司机不敢也不能开得太慢,山风在催,人在催,年也在催。

很多年前,自己也在这一挤挨挤的车厢里。窗外是雪白雪白的,门窗关得铁紧,窗上水雾蒙蒙的。车里很暖,像生着一炉火。相识的人相谈甚欢,嗓门也不压,全车人愿不愿意,都跟着一起听。有上也有下,先下了车的人,是先到家的人,也是先走进“年”里的人,惹一车人羡慕不已,眼巴巴望那人拖拖拽拽下了车。

车慢下来的时候,是在经过一处繁华热闹的所在。远近的人,都在那里办年货。春联、剪纸,红彤彤伸双长臂,像要迎接归人似的。

离家不远了,还得经过一条河。有一年,桥大修,刚巧赶在春节期间,你来我往的车堵在那里半日不动。我当时也在其中。近乡心切,年和家门口眼看就能望见了,却急不得。

也因为家就靠着车站,过年回家,没人会来接我。唯有一次,那时自己还在读书岁月。归来时,雨雪涟涟,父亲来车站接我,穿一件黑长大衣,撑伞立在雨雪之中,手里还拿着一把伞。父亲本就肤白个高,那会儿也清瘦,真有些玉山孤松的模样。他春风阔步,我在他的身旁一路小跑相随。

征稿启事

“齐迹”副刊为宣传推广齐文化而生。因为齐文化的兼容并包特性,她也接纳广义上的齐文化稿件,比如涉及聊斋文化、鲁商文化、黄河文化等与本土文化相关的内容。

投稿请发邮箱:lzc_bfk@126.com。来稿请注明建设银行开户行、开户名、账号,联系电话、通讯地址、邮政编码。请勿登门投稿,谢绝一稿多投。

岳飞的三次“不听话”



□ 周实

岳飞的故事在中国可谓世代相传。有传,有书,有戏,有画,有曲,有庙,就连现在的互联网上也有他的纪念馆,还有他的电子游戏,还有最新推出的电影《满江红》。“精忠报国”“直捣黄龙”“撼山易,撼岳家军难”“风波亭”“莫须有”“天日昭昭!天日昭昭!”……都是我小时候就耳熟能详的。

秦桧为何要杀岳飞?因为他是投降派,因为他力主宋金议和。宋高宗(赵构,1107—1187年)为何要杀岳飞,因为高宗想要议和而岳飞却执意抗战。那么,何谓“莫须有”?也许有?可能有?或者也不见得没有?或者绝

不可能没有?直到今天,在我心里,似乎,好像,才明白了它就是“不听话”的意思。

如果岳飞能听话,高宗说“战”马上战,高宗叫“和”立马和,自然也就没事了,就是能臣良将了。可惜,他却“不听话”,高宗记得挺清楚,那年,他刚登帝位,就收到了岳飞的上书:“陛下已登大宝,社稷有主,已足伐敌之谋,而勤王之师日集,彼方谓吾素弱,宜乘其怠击之。黄潜善、汪伯彦辈不能承圣意恢复,奉车驾日益南,恐不足系中原之望。臣愿陛下乘敌穴未固,亲率六军北渡,则将士作气,中原可复。”那时,岳飞还是个小官,就敢如此越职行事,蔑视大臣,逼他亲征,恢复中原。如果中原真恢复了,二帝也就迎回了,那将置他于何地?他还敢不做皇帝?于是,他将其奏发还,让黄潜善革其官职,削其军籍,请他回家。这是岳飞第一次“不听话”。

那年宋高宗与金人议和,金欲归还河南之地,岳飞听说后,作为大将,又上一书说:“金人不可信,和好不可恃,相臣谋国不臧,恐贻后世讥。”气得秦桧浑身发抖。结果,如何?归还

了。和议成功,河南恢复。宋高宗高兴得大赦天下,对大臣也大加爵赏,授岳飞开府仪同三司(古代高官自选僚属开设府署,称为开府。仪同三司乃比照三公即大司马、大司徒、大司空开府置官),岳飞却上表辞谢说:“今日之事,可危而不可安,可忧而不可贺,可训兵飭士,谨备不虞,而不可论功行赏,取笑敌人。”宋高宗又一连三次诏命,岳飞都力辞不受。宋高宗只好又温言奖谕,岳飞才给了一个面子接受了。接受后,又上书:“愿定谋于全胜,期收地于两河,唾手燕云,终欲复仇而报国。”宋高宗当然没听岳飞的,他可不想收回两河以及什么“唾手燕云”(今河北、山西、北京、天津部分地区)、迎回二帝。这是岳飞第二次“不听话”。

最后这次,岳飞大胜,指日即可渡河歼敌,但宋高宗却想划河而治,岳飞自然又大为反对,亲自上书一一答诏,忠愤之心溢于言表。他当然又没听岳飞的,只叫秦桧发班师金牌,一连发了十二道,才催回了岳家军。金兀术也给秦桧来信:“汝朝夕以和请,而岳飞方为河北图,必杀飞,始可和。”秦桧

亦认为岳飞不死,和议之事终不成。一个“不听话”的将军,留着又有何用呢?有时也许有点用,有时却是没有用;有时非但没有用,还会惹出大麻烦,让人不是束手无策,就是坐立不安。这是秦桧的真切感受。

岳飞,字鹏举(1103—1142年),相州汤阴人(今属河南省汤阴县)。少年时读他的《满江红》(也有人认为非他所写),总禁不住热血沸腾。这样的热血英雄遇到的又是什么人呢?除了上面所说的高宗,明代郎瑛的《七修类稿》还有这样一个记载:据说,被掳的皇太后(也就是高宗的生母)在于金的遣返途中,问道:“大小眼将军如何了?”左右答曰:“岳飞已死。”太后为之叹息。

岳飞是否大小眼(一个眼睛大,一个眼睛小),我们已经无法知道,但如此称呼却让我们多少感到其中所含的轻淡冷漠。《宋史·岳飞本传》记载有人这样问他:“天下何时才能太平?”岳飞说:“文臣不爱钱,武臣不惜死,天下太平矣。”然而,回望历史,文臣偏偏大多爱钱,武臣也大多惜死,彼时天下自然难得太平。